

证券代码：832136

证券简称：蓝天园林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杭州蓝天园林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 原规定 | 修订后 |
|---|--|
| 第七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 第七条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
| 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三）签署公司股票、公司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 （四）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其他应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其他文件； （五）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 （六）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 | 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三）签署公司股票、公司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 （四）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 （五）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 （六）组织实施经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财务预算范围内的贷款，签署申请 |

| | |
|--|---|
| <p>(七) 组织实施经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财务预算范围内的贷款，签署申请各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的相关文件；</p> <p>(八) 执行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权限的交易事项（对外担保事项除外。日常性关联交易董事长决策权限为：公司与关联自然人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 50 万元，或公司与关联法人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低于 300 万元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低于 0.5% 的关联交易协议，由董事长批准后生效。）</p> <p>(九)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p> | <p>各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的相关文件；</p> <p>(七) 执行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权限的交易事项（对外担保事项除外。日常性关联交易董事长决策权限为：公司与关联自然人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 50 万元，或公司与关联法人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低于 300 万元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低于 0.5% 的关联交易协议，由董事长批准后生效。）</p> <p>(八)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p> |
| <p>第一百九十五条 与投资者之间发生的纠纷，自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或者向本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 <p>第一百九十五条 与投资者之间发生的纠纷，自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或者向本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设置与终止挂牌事项相关的投资者保护机制。其中，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公司获准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的除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该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通过提供回购安排等方式为其他股东的权益提供保护；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该与其他股东积极协商解决方案。</p> |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根据公司治理、经营发展规划需要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相关要求和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

三、备查文件

（一）杭州蓝天园林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杭州蓝天园林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9日